

元谋县财政局文件

元财农〔2020〕64号

元谋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扶贫到户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

元谋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年度第四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非贫困县）的通知》（楚财农〔2020〕46号）和《元谋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元谋县2020年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计划的通知》（元扶贫字〔2020〕11号）及《元谋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2020年州级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的申请》，现从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下达258.62万元给你单位，专项用于扶贫小额贷款财政贴息。请列入年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7·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中央、省、州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支付管理的通知》（元财脱贫组〔2020〕68）、《元谋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元政办通〔2020〕7号）、《楚雄州扶贫办 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金融办公室 中国人民银行楚雄州中心支行 中国银监会楚雄监管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扶贫小额信贷工作的通知》（楚贫发〔2017〕71号）的有关规定严格管理使用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二、项目管理费的使用严格按中央、省、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附件： 2020年度扶贫到户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绩效目标表



抄送： 本局预算股 国库股

元谋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6月26日印发

附件

2020年度扶贫到户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元谋县2020年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亚明, 18087804477
主管部门	元谋县扶贫办	实施单位	10乡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8.6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58.62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扶持带动889户贫困户稳步增收 目标2: 进行建档立卡贫困户产业发展小额扶贫贷款贴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贷款申请满足率 (≥**%)	≥90%
			★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贷款年度总金额 (≥**万元)	5444.63万元
		质量指标	★扶贫小额贷款还款率 (≥**%)	≥90%
			★★★小额信贷贴息利率 (=**%)	4.75
			★贷款风险补偿比率 (=**%)	51%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万元)	≥0.6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户)	≥889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满意度 (≥**%)	≥96%